

中華民國政府漢化政策下不當限制族語使用的歷史真相 相關文物徵集活動說明

「我不懂為什麼不能說自己的話」、「聽到別人講族語就趕快把脖子上的狗牌給他」、「因為經常被罰，就變得不愛說話」……期待有更多的歷史文物、照片，來還原那一段在原鄉卻「不能說母語」的過去。

徵集內容

中華民國政府來台以後，原鄉校園「請說國語」運動、「禁說方言」政策等相關文物。

- 照片：黑白、彩色照片不拘，尺寸不限，圖畫作品亦可。如：校園標語「請說國語」、「中華文化教育」；原鄉舉辦「國語演講比賽」、「民眾教育班」照片。
- 文物如：各式文物、文件皆可。如：「請說國語」掛牌。

徵集期間

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12 月 15 日止。

徵集辦法

1. 實體照片或文物請妥善包裝，附上送件表後，以掛號方式寄至「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語言小組」：10048 臺北市中正區長沙街一段 2 號。
2. 電子檔照片請附上送件表後寄至：twijlg20160801@gmail.com，主旨請寫【禁說方言文物徵集】。
3. 洽詢電話：02-2388-0292 原轉會語言小組
4. 凡獲選用之照片或文物，本組將致贈使用及典藏費每件新台幣伍佰元整。
5. 獲選用與未獲選用之照片或文物等原始正本，由本處於徵集作業結束後，另行通知。獲選者即辦理使用及典藏費領取、授權同意書簽署；未獲選者即辦理退件手續。

中華民國政府漢化政策下不當限制族與使用的歷史真相
相關文物徵集活動

送件表

照片編號	(請自行編號)	照片名稱	
拍攝地點		拍攝年代	
照片影本黏貼處，每件一表 (原件正本請裝入封套以迴紋針固定於本表，請勿黏貼及使用釘書針)			
照片說明	請提供照片或文物之詳實說明及相關資訊，如：拍攝情境、景物說明、出現之人物介紹、本照片之背景故事等。(如不敷使用可另書寫或繕打於 A4 紙張裝訂於後)		
提供者		聯絡電話	
聯絡地址		電子信箱	

收件編號：

收件日期：

經辦人：